

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文件

汕职院办〔2024〕27号

关于开展2024年“6·30”助力乡村振兴 爱心捐赠活动的通知

各处（室）、院（部）、中心（馆），各工会小组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、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、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三农”工作的重要论述，落实省委“1310”具体部署、深入实施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和绿美广东生态建设，根据《广东省2024年“6·30”助力乡村振兴活动工作方案》精神，结合我校实际，现将我校开展2024年“6·30”助力乡村振兴活动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巩固脱贫成果，助力乡村振兴。

二、活动内容

按照上级有关要求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广泛动员全校教职员工、学生积极参与爱心捐赠活动。

（一）开展教职工爱心捐赠活动

教职工以“重在参与、贵在坚持、自愿捐赠”为原则，慷慨解囊，奉献爱心，以实际行动参与助力乡村振兴爱心捐赠活动。

（二）开展学子献爱心捐赠活动

本着“慈善在心、量力而行”的原则，向全校学生发出倡议，引导广大学子发挥正能量，增强社会责任感，在完全自愿的前提下，积极参加“学子献爱心”活动，捐出一部分零花钱，助力乡村振兴。

三、捐赠接收方式和时间

教职工由所在部门负责募集，组织发动本部门教职员工捐款；学生由各二级学院负责组织发动和募集。各部门做好自愿认捐登记工作，于7月1日中午12:00前，将附件《汕头职业技术学院2024年“6·30”助力乡村振兴活动认捐表》交至计财处李燕珊老师，各部门捐赠款统一交纳至学校工会独立银行账户（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濠江支行，账号：44050165080100000085）。

四、活动要求

（一）提高政治站位

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，也是实现“十四五”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。开展“6·30”助力乡村振兴活动，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必然要求，是凝聚社会各界合力、加力提速推进“百千万工程”的有效载体，是拓宽农民增收渠道、更好

促进共同富裕的重要抓手。各部门要高度重视，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，深刻认识开展“6·30”活动的重大意义，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省委、省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。

（二）加强组织领导

各部门要强化组织领导，精心组织，明确分工，密切配合，按照上级有关活动要求切实抓好落实，广泛动员党员干部职工和学生积极参与“6·30”活动。学校各有关部门要结合实际，围绕活动主题，通过校园网、视频号、微信公众号等形式加强宣传，号召全校师生员工团结互助、奉献爱心，形成全校、全员积极参与乡村振兴活动的良好氛围。

（三）强化管理监督

计划财务处、工会做好捐赠接收的统计和信息公开等工作，学校募集到的教职工、学生所有捐款，将在校内进行公示，严格按照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4年“6·30”助力乡村振兴活动的通知》有关要求执行，并由工会做好2024年“6·30”助力乡村振兴活动捐赠资金项目实施情况的跟踪统计。

学院办公室 工会
2024年6月27日
办公室

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

2024 年 6 月 27 日印发
